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90045226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2月02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田骑阁

地 址 甘肃省陇南市西和县伏羲6号楼1单元28号

代理机构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9类：木地板；筑路或铺路材料；石膏（建筑材料）；水泥板；非金属地板砖；非金属耐火建筑材料；防水卷材；非金属门板；非金属建筑物；石、混凝土或大理石制艺术品